

## 法轮功和平理性反迫害十一周年 呼制止迫害

【明慧网】中共江泽民集团于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发起迫害法轮功的政治运动，这场迫害到今天已经持续了十一年。

在过去十一年来，中共一直在对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进行野蛮的迫害，到今天为止，透过网络封锁报道出来的迫害案例中，至少已经有 3397 位无辜的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迫害致死案例分布在全国 30 多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在被迫害致死者中，妇女约占 53.69%，50 岁以上的老人约占 56.93%。

此外，至少六千人被中共操纵法庭非法判刑，至少十万人被中共警察未经任何法律程序投入劳教所。他们中有教师、医生、工程师、工人、农民……是来自社会各个阶层的主流民众。只因信仰“真、善、忍”，难以计数的人被劫持到洗脑班强迫放弃信仰。这是过去十一年来最大的人权灾难。

中共对这样一群最善良的民众的迫害，不仅毫无法律依据，更是严重的违法犯罪，而且从道义上讲根本就是伤天害理，天理难容！

面对抓捕、酷刑、身心折磨以及国家宣传机器编造的铺天盖地的谎言、诬蔑与诽谤，中国大陆以及世界各地的法轮功学员走上和平理性反迫害的历程。

在过去十一年里，尽管中共警察以非人的手段折磨摧残法轮功学员，却没有发生一起法轮功学员暴力报复的事件。法轮功学员在坚持信仰的同时，冒着风险告诉中国民众法轮功的真实情况和中共迫害法轮功的事实真相。他们的所作所为，是在行使天赋人权，行使本应受到法律保护的信仰和言论的权利。他们把法轮功的真相告诉公众，也是在维护民众的知情权，人们只有在明白真相后才能做出无愧于自己良心的选择，从而走入美好的未来。

与此同时，海外的法轮功学员也把真善忍的美好传播到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使得越来越多的各族裔的民众明白了真相。法轮大法主要书籍已被翻译成三十八种语言，在全世界出版发行。同是中华文化的台湾，约有六十万民众修炼法轮功，遍布社会各个阶层。

过去十一年里，善良与邪恶、和平与暴力的鲜明对比让世人看到了法轮功的和平与美好，以及中共独裁者的邪恶。同时，赢得了中国大陆以及国际社会大批正义人士的支持和声援、抵



制和谴责中共迫害。

法轮功学员十一年来不懈地和平反迫害，讲真相揭露邪恶，让越来越多的人们从中共的迫害伎俩看清了其邪恶本质。至今已经有 7 千 7 百万中国人觉醒并公开声明退出中共党、团、队组织，不与邪党为伍，这是人们发自良心的选择；穷途末路的中共最终在全民觉醒反迫害中走向解体。

### 央视的自焚是演戏



在中共央视“天安门自焚”伪片中，刘思影切开气管还能唱歌，烧伤后被包裹得严密记者不穿消毒衣近距离采访，都违背最基本的医学常识。“自焚者”王进东腿上装有汽油的雪碧瓶完好无损。这不明摆着是演戏吗？

2003 年 11 月 8 日，由新唐人电视台制作的揭露“天安门自焚”的纪录片《伪火》获第 51 届哥伦布国际电影节荣誉奖。该片揭示了 2001 年初的「天安门自焚」案的诸多疑点，从而证实了该案是中共集团为栽赃法轮功而炮制的一起伪案。



# 政府人员必须停止伙同中共犯罪

民信仰、言论、集会、上访等权利的内容，但是这些正面的内容并不是来自于中共，而是来自于现代文明社会，并被强加上必须“服从”中共领导的大前提。中共“允许”中国宪法收录一些正面的内容，不过是为了给被其绑架的“中国政府”这个暴力道具涂脂抹粉，在国际社会面前争取和假冒“合法”而已。中共从来不遵守中国宪法和法律，相反，中共一直打着“法律”的幌子迫害中国民众。

但是既然宪法中有保护公民信仰、言论、集会、上访等权利的内容，中国政府人员就必须依法办事，否则就是违法犯罪。最近明慧网发表了《法轮功从未被中国政府禁止？》系列文章，从宪法和法律的层面剖析了江泽民和中共在迫害法轮功中的违法犯罪事实。该文指出，根据中国现有的宪法和法律，中国政府从未禁止过法轮功，也根本找不到任何禁止法轮功的法律依据。即使从中国目前的法律来看，江泽民和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是非法的，是犯罪行为。

江泽民和中共邪党为迫害法轮功而专门设立的“610”系统已经犯下了重大的罪行。江泽民、罗干小集团，以及“610”系统中的犯罪人员，就如同当年纳粹盖世太保歹徒一样，势必受到法律的追究和严惩。

同时，中国政府中的很多部门，尤其是公安、检察院和法院也在中共邪党的“610”和政法委的操纵和胁迫下，在对法轮功的迫害中犯下了重罪。公安部门的警察们完全靠捏造莫须有的罪名、根据党的意志、个人私利对

法轮功学员进行绑架、抄家、酷刑逼供、任意劳教。检察院的人员和警察狼狈为奸对法轮功学员罗织罪名进行构陷。法院人员对待法轮功学员完全是事先内定刑期的“庭审”和“对法轮功不讲法律”的案情审核。监狱和劳教所的一些恶警们更是穷凶极恶的摧残坚持信仰的法轮功学员。

法轮功学员坚持信仰“真善忍”、向民众讲真相、揭露中共迫害、揭露610邪恶组织，是在行使天赋人权，行使宪法规定的信仰和言论的权利，也是在维护中国人的知情权。因此不仅无罪，而且应该受到法律的保护。公检法以及监狱、劳教所等部门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对法律的肆意歪曲和违反，是极其严重的犯罪行为。参与迫害的政府人员也许会以上级命令或者压力作为借口，可是如果上级命令是违法的，那么这样的命令根本不应该执行，执行这样的命令就是犯罪，所谓的“上级命令”绝不能成为脱罪的借口。

除了公检法等直接参与迫害的部门和人员，中国各级政府的一些官员也参与了迫害的策划和指挥。很多官员的违法行为已经在明慧网上披露并备案。此外，一些表面上没有参与迫害的官员，包括现任的政府高官，对这场已经持续十一年的迫害听之任之，也违背了政府官员起码的职责和良知，难辞渎职之罪。

中共邪党对法轮功的迫害已经持续了十一年。法轮功学员在过去十一年来的表现足以证明他们是一个极其善良和平的群体。即使从中国现有法律来看，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找不到一条法律依据；即使按照中国现有的法律，对法轮功的迫害也是严重地违法犯罪。“暗室亏心，神目如电。”十一年来，参与迫害的所有人员已触犯了现有的法律，必须立即停止其犯罪行为，并尽力弥补给法轮功学员造成的伤害和损失，否则，他们面对的必然是法律的严惩，以及上天的严厉惩罚。

## 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

十多个控告迫害元凶江泽民及其帮凶的刑事和民事诉讼，被称为二十世纪最大的国际人权诉讼案。

2009年11月，西班牙国家法庭做出了一项史无前例的裁定，决定以“群体灭绝罪”及“酷刑罪”，起诉江泽民、罗干、薄熙来、贾庆林、吴官正五名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元凶。法院通知书表示，若被告的罪名成立，将面临至少二十年徒刑，并附带经济上的惩罚。此后，2009年12月17日，阿根廷联邦法院作出一项深具历史意义的裁决：就中共前党魁江泽民、“六一零”办公室头目罗干因迫害法轮功而犯下的反人类罪行而下令阿根廷联邦警察局国际刑警部逮捕该二名中共高级官员。

自2002年至今，法轮功学员在全球三十多个国家发起五

# 法轮功是什么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或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按照宇宙演化原理而修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了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法轮功至今已弘传世界114个国家和地区，获得各国民政府褒奖支持议案信函3000多项。自2000年起，李洪志先生连续四年被提名诺贝尔和平奖。◇

**请关注**

## 正在进行的迫害

### 南昌法轮功学员徐润香被非法关押，家被抄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江西南昌法轮功学员徐润香，女，54岁。2010年7月2日下午2点30分左右在家洗被子及衣服，被南昌市东湖公安分局与国保大队、八一桥派出所西区社区人员共八、九个人在没有任何合法手续的情况下，私闯民宅陈润香家非法抄家，抢走了复印机、光盘、及大法书籍装了一大袋。现徐润香被非法关押在第一看守所。

### 南昌法轮功学员刘勇在家中被绑架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江西南昌市法轮功学员刘勇于2010年6月9日被恶人绑架后，至今家属未见刘勇的面。

附：迫害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

**胡焯**：南昌市公安局局长：办公室电话：0791—8892001  
手机：13870809996、15907009996、）

**李勇**：南昌市公安局副局长兼南昌市610办、市政法委、市国保大队多职；分管青山湖公安分局：（手机：18970817767）

**万凯**：南昌市青山湖公安分局局长：（办公室电话：0791—8866001、住宅电话：0791-8613818、手机：13803509001、）

**王俊**：南昌市青山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大队长：（此人参与绑架法轮功学员刘勇，办公室电话：0791--8866042、住宅电话：0791--6830966、手机：13576036666、）

**张森林**：南昌市青山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副队长：（办公室电话：0791--8866043、住宅电话：0791--8109205、手机：13879163456、）

**赵初金**：南昌市青山湖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教导员：（办公室电话：0791--8866042、住宅电话：0791--8225128、手机：15979103838、）

**赵小荣**：南昌市桃源派出所所长 办公室电话：0791--7085166、手机号：13807917893、住宅电话：0791--7102625、）

**熊俐清**：南昌市桃源派出所片警（此人参与绑架法轮功学员刘勇。手机号：13097280886）

南昌市桃源街办振中社区主任、书记：（此人参与绑架法轮功学员刘勇后又上报公安在刘勇外婆家一楼安装了摄像头。电话号：+86—791—6518363）

### 江西女子劳教所加期迫害夏翠兰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六日】江西女子劳教所对法轮功学员夏翠兰进行加期迫害，非法劳教到期不放人，加期两个多月。最近天气炎热，限制她一星期只能洗一次澡。

江西九江法轮功学员夏翠兰，四十多岁，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一日被江西九江浔阳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李明、黎军等警察绑架，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三日被非法关进江西女劳教所。

在非法关押期间，夏翠兰不接受劳教所的奴役，不配合狱警的邪恶要求，遭到非人的折磨。二零零九年六月，狱警曾将她绑在床上四十多天不放下来。今年四、五间月，狱警又以夏翠兰炼功为由，将她吊铐七、八个小时，直到她昏了过去，才放下送医院抢救。现今夏翠兰瘦得皮包骨。

江西女劳教所 电话 0791-8218224

迫害责任人：所长：廖国佑；副所长：邓俭、罗凤香；管理科长：王俊征；一大队大队长：吕秀英、洪创华、黄河

### 姜凤英被南昌市六一零监控、迫害

【明慧网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南昌市六一零对法轮功学员姜凤英实行24小时监控，采用流氓手段，教唆邻居对其进行人身攻击，使姜凤英不能有工作，如果姜凤英去找工作，六一零不法人员就会去教唆，使姜凤英失去工作，而后又说姜凤英不愿工作，充分暴露了邪党害人的伎俩。



## 为什么向您讲清真相

世界各国有许多古老而著名的预言，都预言近几年人类要发生的事。同时提到了法轮功的出现、弘扬、遭受迫害的事，也暗示了——当法轮功出现时，灾难将化解，是人类将会通过一次大的淘汰后进入新时代。

那么今天法轮功学员在讲真相，就是在拯救世人，免去他们被淘汰的危险。真、善、忍是宇宙的法理，所以认同真、善、忍者，就不在淘汰之列，也就是说能免除被淘汰的危险，因此能够得到救度。这件事情是千真万确的，不会因为人的相信与否而发生任何改变，就象人不管喜欢与否，地球照转不误一样。如果人们不能正确对待此事，当真相大显时，将悔之晚也。

我们都知道，耶稣当年传法度人时，由于犹太王的嫉妒，开始对耶稣及其门徒的残酷迫害。基督徒的迫害使罗马帝国遭到上帝的惩罚。连续四次大瘟疫，使强大的罗马帝国覆灭；所有参与迫害、随波逐流、（落井下石、助纣为虐、混淆是非者，都在（**接下页**）

# 儿子死而复活的过程

文 / 中国大陆法轮功学员家属



越来越严重，整个人肿的面目皆非，体重由原来的一百斤左右增加到一百八十多斤。

有大法弟子来看望，发现这么严重的状态在亲人的陪护下很难闯过“生死”关，于是跟我说：“大姐，我把你儿子带走吧，我们帮助他能好些。”我说：“但是给你们找的麻烦太大了，他已经不能自理。”他说“没关系”。

就这样我病危的儿子被带到了外地。这家也是全家修大法，条件不好，有老有小，吃住也不方便。可是大法弟子这颗心真的象金子一样，他每天和我儿子学法。有条件的大法弟子轮流陪我儿子每天长时间学法。

可想而知这需要多大的付出，来的大法弟子有早有晚，有时还需要吃住在这大法弟子家。大法弟子家有几岁上学的孩子，还有两位七十多岁的老人，房屋面积只有六十平方米，家中六七口人同时在饮食上还要给我儿子补充营养。一次大法弟子给我儿子买水果，她上小学的儿子看着水果对妈妈说：“我不吃，给大法弟子舅舅吃，我看看就行了……”。这样的事每天都有，这种无私无我的境界超常的付出，可以说任何的一般人对自己亲人都做不到，而大法弟子却能做到。

这样坚持一个月后，我儿子整个人全身铁青色，身体象铁板一样，又硬又肿，呼吸完全不正常，谁看见都觉得能活过来的希望很渺茫。可我儿子坚定的说：“谁也夺不走我的生命，我有师父管，师父说过‘物极必反’，我会好起来。”

就这样又坚持大约一个月，奇迹出现了，从头往下消肿，开始整个头消下去，逐渐到脖子。脖子消肿后呼吸就正常了，等到心脏、胃消下去之后就能吃东西了，等到全身都消下去了，就能正常活动了。整个消肿过程中，每一个多小时就尿一大杯子尿，而且同时两腿的汗毛孔里都往出水。

医学上的绝症，在大法师尊的慈悲呵护下，在大法弟子的整体配合下，没花一分钱，没吃一片药，身体完全恢复正常，而且到现在已经过去五年多了，没有一丝肾病症状。这就是大法的超常，人间的奇迹，大法弟子的境界。

(接上页) 大瘟疫中被淘汰。

今天对法轮功的迫害和当年对基督徒的迫害是惊人地相似，江氏一伙出于对法轮功的嫉妒，为了挑起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编造出许多谎言，把许多杀人血案栽赃法轮功，而且还一手导演了“天安门自焚”伪案来嫁祸于法轮功，还把大批法轮功修炼者抓进拘留所、洗脑班、劳教所、监狱等处进行惨无人道的迫害，如：电棍电、皮带抽、上大挂、蹲小号、绑死人床、手指尖钉竹签子、强迫注射刺激中枢神经的药物更卑鄙的是用电棍击女学员的性器官，并且把女学员扒光衣服投进男牢房，甚至警察强奸女学员。据民间统计，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至今已达三千多人。

对法轮功的迫害不仅是对好人的迫害，也是对人类仅剩的一点良知和道义的迫害，注定是要遭天惩的，善恶有报是天理。近几年来的天灾人祸不断，不就是老天在治恶吗？古罗马的四次大瘟疫和它的覆灭，我们不能不引以为戒啊！

朋友、家乡的父老乡亲们，为了您和您家人的幸福平安，请接受我们的肺腑之言，了解一下法轮功真相，明辨是非、呵护善良、匡扶正义，不要落井下石、助纣为虐，从而给自己的生命选择一个美好的未来吧！告诉您一个真理：善待大法一念，天赐幸福平安。

## 广州国保支队副队长王广平暴毙

2010年6月10日，广州市公安局国保支队副队长王广平心脏病突发暴亡。据称，54岁的王广平是广州亚运安保以来，第一个“殉职”的公安人员，称其因“连续工作，积劳成疾，引发心脏病突发，倒在工作岗位上。”

中共邪党对王广平的死“高调”肯定，但异常“低调”报道。广东省、广州市及各区的政法委、公安局头目对他给予高度评价并出席“悼念仪式”。但如此高规格和隆重的仪式只在《新快报》登了几行字的新闻，不敢登在党报、大报上。相比之下，7月18日广州市白云区同德派出所一名普通警员亦因突发心脏病死在岗位上，7月23日《广州日报》却大篇幅报道。

为什么对王广平的死要这样遮遮掩掩？因为国保大队是迫害法轮功的主要部门，中共知道王所做是伤天害理的工作，王是因为迫害法轮功遭了报应，当然不敢大张旗鼓宣传。

办亚运会与法轮功学员没有任何关系，但如果邪党借开亚运会的机会，对法轮功学员进行迫害，那就不仅会招致民怨，还会招致天怒。王广平的死也是老天爷对广州参与迫害法轮功的邪党部门及其人员的警告。

## 四川遂宁公安局副局长遭恶报死亡

王延文，男，五十多岁左右，四川省遂宁市公安局副局长，三级警督，因迫害法轮功学员晋升为遂宁市中区公安局局长，负责迫害法轮功学员。因为长期追随江氏集团和中共极力迫害法轮功学员，身患绝症，于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遭报去世。

